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本溪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

王正峰:本院受理原告丁长坤诉被告王正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案号为(2025)辽0521民初1788号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,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3:30时(遇法定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本溪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